

##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因业务进展发生了变动，现公告如下：

###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及进展

1、为满足自身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子公司——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莎车有限公司（简称“莎车晨光”）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莎车县支行（简称“莎车县农发行”）申请办理了17,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根据自身资金情况，实际放款13,000万元），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与莎车县农发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金额：17,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详细内容请参见2020年7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21年6月28日，莎车晨光归还了莎车县农发行上述借款，公司完成了对应的17,000万元担保义务，注销对外担保额度17,000万元。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向有关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余额不超过25亿，其中融资担保方式中所涉公司与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不超过15亿元（相关文件已于2021年3月23日、2021年4月13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

为满足自身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子公司——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莎车有限公司（简称“莎车晨光”）于近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莎车县支行

（简称“莎车县农行”）提出流动资金借款申请。经过核查，莎车县农行同意了莎车晨光的借款申请，担保方式为：公司保证担保。

莎车晨光与莎车县农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5,000万元，公司与莎车县农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金额：5,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2021年6月29日，莎车县农行向莎车晨光发放了其中900万元借款，其余借款将于后期陆续发放。

## 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情况变动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外担保总额为1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67%（其中：已签订协议且确定担保额度为67,300万元，实际放款金额为47,700万元，全部是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